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公告编号：临 2019-022

证券代码：06116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回购 A 股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一般授权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2 日、2019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会议资料》、《拉夏贝尔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2）。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 A 股股份，回购价格区间为人民币 7.31 元/股—13.50 元/股，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中的一项或多项，则对应未转让（未全部转让）的剩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有关本次回购 A 股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及 2019 年 1 月 19 日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 2019-003）和《拉夏贝尔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预案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6）。

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之一般授权，以回购数量不超过 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数的 5%，据此测算公司于相关期间可

回购 H 股股份数至多为 10,739,490 股，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授权下，在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注销回购的 H 股股份，对公司章程作出有关修订，藉以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前述规定期限内向公司申报债权的，将视为放弃申报权利，但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其享有的对公司的债权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拟向公司主张上述权利的债权人，应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须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须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2、债权申报的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时间、地点等信息如下：

- 1、申报时间：2019 年 3 月 23 日至 2019 年 5 月 6 日，每工作日 9:00-17:00
- 2、申报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 2700 弄 50 号 4 号楼 12 楼 1206 室
- 3、邮政编码：201108
- 4、联系人：丁莉莉、朱风伟、温捷涵
- 5、联系电话：021-54607191，021-54607196。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请在首页或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3日